

借助改革东风 力促社保基金“四化”管理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

社会保险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是建立现代社会保障制度的重要物质基础和财力保障,建立社保基金安全、持续、有效的运行机制和保值增值机制是社会保险制度持续健康发展的关键。为进一步提高社保基金管理水平,充分发挥社保基金“保民生、兜底线、促公平”的功能,保障广大参保人员切身利益,广西财政乘改革东风,多措并举狠抓社保基金管理,促进社保基金步入法制化、科学化、信息化、精细化“四化”管理的轨道。

以制度建设为本,建法制化管理机制

针对社会保险基金点多、面宽、量大、链长等特点,广西按照“制度为先、机制为要”的工作思路,紧扣建章立制的主题,全面加强社保基金管理制度体系建设。

一是制定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责任分担办法,建立权责一致的责任分担机制。为进一步完善全区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自治区级统筹制度,2013年,自治区人民政府印发了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自治区级统筹责任分担暂行办法,在明确全区企业养老保险实行自治

区级统筹的同时,规范各级政府责任分担机制,包括责任分担界定、分担比例划分、资金来源以及考核奖惩等内容,初步构建了企业养老保险在自治区、市及所属县(市、区)三级政府风险责任分担新格局,确保制度的平稳运行和健康发展。

二是实施企业养老保险以奖代补的基金调剂制度,建立奖优罚劣的激励约束机制。为进一步完善企业养老保险责任分担办法,2013年,广西印发了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奖补资金管理办法,建立统一规范的企业养老保险预算管理绩效考核指标体系,严格考核,奖惩挂钩。实行以奖代补的基金调剂制度,有利于促进各市级统筹统支地区加强企业养老保险费用的征收管理,强化基金预算管理水平,提高基金预算执行力和约束力,同时也有有效体现了财政资金的激励和导向作用。近两年,自治区本级在严格按照责任分担办法、落实拨付各自治区级责任分担资金的基础上,安排以奖代补调剂基金15亿元。

三是完善社会保障基金专户制度,建立社保基金资金安全运行机

制。为加强自治区本级社会保障基金专户管理,2013年,广西印发了《关于进一步规范自治区本级社会保障资金专户管理的通知》,规范了社会保障资金核拨程序,建立了社会保障资金专户对账制度,进一步加强社会保障资金专户监督管理。同时,财政厅与有关社保基金开户银行签订专户资金(基金)存款优惠协议,不断优化存款结构,努力实现社保基金保值增值目标。

以预决算管理为要,建科学化管理机制

一是建立预算编制管理机制。2013年,广西首次实现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与公共财政预算同步提交同级人大会议审议,标志着广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从试编步入正式编制的新阶段。印发了《关于中区直驻邕单位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医疗费用实行付费总额控制办法的通知》,对自治区本级医疗保险费实行付费总额控制,建立健全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定点医疗机构控制医疗费用的积极性,切实保障参保人员合法权益。付费总额控制按照年度预算,一年一

定,年初清算上年度执行情况并批复下达当年总额指标。实施付费总额控制办法后,当年就扭转了自治区本级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当期收不抵支的格局,实现了医疗保险统筹基金当年收支平衡。

二是建立预算执行管理机制。一方面,加强预算执行分析工作。2013年,广西印发了《关于做好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工作的通知》,在全区建立起了自治区、市、县三级财政、社保部门纵横互动、责任到人的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分析制度。对预算执行情况偏差较大的地区进行重点监控,指定专人负责对口联系,及时发现问题,督促落实整改,强化社保基金预算执行力。此外,以批复的自治区本级社保基金预算为依据,采取“按月预拨、年终清算”的模式,优化基金拨付流程,加快基金拨付效率,确保了各项社会保险待遇的及时发放。

三是建立考核结果运用机制。2013年,广西印发了社保基金预算绩效管理考核试行办法,从2014年起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引进中介机构开展社保基金预算绩效管理考核。考核的内容主要包括社保基金预决算编制的组织、编报、执行、监督管理等方面,涉及4个一级指标、11个二级指标和34个三级指标。考核对象为自治区社保局及各市财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卫生计生部门及所属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重点抽查面包括14个市和不低于30%的县(市、区)。考核结果与财政资金分配直接挂钩。

以网络平台建设为力,建信息化管理机制

一是完善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管理系统,提高预决算编制水平。2013年,广西在全区范围内将原来各市县数据分散、独立审核且不利于汇总的单机版升级为全区数据集中、集中审核、便



于汇总的网络版,极大提高了全区社保基金预算编制的时效性、完整性和准确性。

二是加快推进社保基金监督系统建设,实行全过程监督管理。从2014年开始,广西按照“统一规划、分步实施”的原则,拟定了加强社保基金监督管理系统建设五年规划,充分利用“金财”、“金保”等信息工程成果,通过整合资源,逐步构建起一个实现横向(涉及财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社保经办机构等)共享、纵向(贯穿省、市、县等多级财政部门)互联,能够汇总、审核、分析、预警、监控社保基金预算管理和执行的“社会保险基金信息化管理平台”,切实提高基金预算管理水平。目前,自治区本级社保基金监督系统已进入试运行阶段。

以完善工作职责为源,强精细化管理基础

广西财政厅以成立社会保障资金

管理中心为契机,加强干部队伍建设,注重基础管理,不断强化财政社保基金监管职责。具体职责包括布置、复审、汇总、上报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审批自治区本级各类社会保险基金支出用款计划;做好财政社会保障支出统计分析和审核、汇总、上报全区社会保障资金月(季)会计报表;对全区社保基金开展绩效评价;制定全区社保基金预算执行和资金管理相关政策;加快推进广西社会保障资金财政管理信息系统建设;指导市、县加强社会保障资金监管和绩效评价以及预(决)算编制等。此外,广西财政厅不断加强财政社保队伍建设,充实人员,逐步缓解了财政社保人少事多的被动局面,有效化解了财政社保基金管理粗放化的问题,初步形成了社保基金管理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管理格局。□

责任编辑 李燕